

附件 2:



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置新冠肺炎疫情突发事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健全应急机制，全力维护广大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社会稳定，根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六版）》等规范性文件，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工作预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在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党委、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坚持科学精准防控，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以人民为中心，把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全力做好疫情防控，有序、有效处置突发疫情，切实保障学院 2022 年秋季开学各项工作安全有序进行。

二、工作原则

坚持统一指挥、快速反应，分级负责、属地管理，预防为主、及时控制，系统联动、群防群控的原则，在省教育厅、澄迈县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澄迈县教育局统一指挥下，在学院疫情防控应急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确保校园管理、教学生活秩序、师生到（返）校与疫情防控处置等环节紧密衔接，形成联防联控联动的应对处置机制。

三、工作领导小组

为快速做好学院突发性疫情处置工作，特成立学院疫情防控应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张 伟、刘军保

副组长：罗一飞、吴永强、陈洛夫、孙凯慈

成 员：郑再喜、王站伟、张 博、董奇东、于欣伟、
孟于强、黄晓辉、舒火明、刘淑敏、杨知博、苗 莉、王 乐、
吴江生、郭 虹、张德拉、张一星、董云冰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省教育厅、澄迈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县教育局的有关指导要求；制定学院相关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工作责任制度，建立党政一把手负总责与分管领导具体抓的责任制，并将责任分解到部门。配合相关部门对事件原因进行调查；及时向省教育厅及属地有关部门报告事件的进展与处置情况。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吴永强兼任，副主任由王站伟兼任。

领导小组下设八个工作组：

（一）疫情处置小组

组 长：吴永强

副组长：黄晓辉

组 员：王站伟、张 博、董奇东、孟于强

主要职责：保持与上级相关部门联系，根据上级部门指示做好防控工作；针对发现疫情的情况，第一时间以电话或书面的形式报告上级主管单位，启动应急处置措施，快速协调各组成员、物资；启动学校内现场控制、消毒隔离、个人防护、医疗垃圾和

污水处理等工作，防止校内交叉感染和污染；因地制宜采取宿舍、楼栋封锁、严格限制人员进出等措施；协助上级疾控机构人员开展对有可疑症状病人的分诊、流行病初级调查、转运病人就医和标本的采集、流行病学调查等工作；督导各工作组对疫情控制措施落实情况，需要时做好媒体应对和网络辟谣的相关处置工作。

（二）疫情防控专业指导组（医疗保障组）

组 长：黄晓辉

副组长：刘淑敏、郭 虹

组 员：吴江生、叶超杰、穆殿太、吴小岚

主要职责：就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公共卫生防护、医疗保障和应急处理、师生健康管理和心理疏导等方面的问题，向联防联控领导小组提出专业性建议；指导其它工作小组科学开展相关防控工作；协助安排校医务室人员对有发热等症状人员的首次诊治、转诊、消毒和隔离观察等，对一般性的感冒发热者要求居家观察治疗；协助组织紧急救护，配合上级专业救护人员做好救护工作；协助配合县卫生防疫部门做好集中医学观察人员的健康监测工作，与院领导、县卫生防疫部门和教育主管部门保持紧密联系，在业务上获得更多的指导，并向学校提出专业性建议，指导师生做好正确防护；协助县卫生防疫机构开展病学调查、采样、密切接触者筛查等工作。向师生推荐、介绍权威防控知识。

（三）后勤保障组

组 长：张 博

组 员：任宏娜、张 畅、侯鉴恩

主要职责：负责两校校园内的环境卫生，防控物资的保障，

公共场所卫生消毒、防护，以及食堂管理、校内留观点的选定、快递的管理等工作。校园环境卫生、食品安全与卫生防护等由健康学院主导。

（四）学生工作组

组 长：董奇东

副组长：吴祖亮

组 员：吴芳婷、程亮、苏海壮、韩唯一、王玟影、李春慧

主要职责：负责对学生宣传防护信息增强防护意识和对相关信息的及时传达；组织好学生到校相关工作；组织学生进行疫情期间的各项活动；组建学生志愿者和监督团队；加强在疫情期间的学生管理等工作。

（五）教学工作组

组 长：舒火明

副组长：张德拉、谢广南

组 员：朱红善、李卓君、何 娇、郑碧红、张 平

主要职责：制定教育教学应急预案；做好线上线下课程统筹、线上教学平台甄（备）选、突发情况处置及实施情况效果检查等。

（六）宣传引导组

组 长：孟于强

组 员：张欣鑫

主要职责：负责利用网站、APP、公众号、微信群等媒介积极宣传科学防控知识及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正确传播相关健康知识，消除恐慌心理，引导师生科学应对防范，提升自我防护意识。

（七）信息联络组

组 长：王站伟

组 员：孟于强、姚 丹、包建梅

主要职责：负责及时关注学校所在地、全国其他地区疫情变化形势，指定专人跟踪、定时定群通告最新疫情动态，确保防控领导小组成员阅知；掌握病例的活动史、人员接触史，掌握重点人群名单及每日健康情况等信息；负责信息的收集、上报、处理和传递等工作，确保信息上报渠道畅通；负责实时记录突发事件的发展过程，提供真实材料，按规定拟稿上报。

（八）日常健康监测组

组 长：于欣伟、董奇东

组 员：陈 春、吴芳婷

主要职责：负责落实师生员工日常健康监测工作的开展；做好师生每天的体温晨午晚检和因病缺勤追踪登记，对缺勤者要逐一登记并及时追踪，查明缺勤原因，必须做到有记录可查；加强学生的日常管理，发现可疑病例及时报告，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把风险防控在最小范围。

四、应急处置措施

（一）师生员工出现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

1. 校医室单独设立体温增高病人接诊室。对出现发热、干咳、腹泻等师生，由校医室进行复核体温和初步的流行病学调查。

2. 凡有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咳嗽伴憋气、咽痛、腹泻等症状的师生，立即在校医室临时隔离，随后指派专人陪同到定点

医疗单位进行检测核酸，采样后在医院等待核酸检测结果，阴性者回校隔离室治疗待症状消失或二次核酸检测。

3. 若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且体温正常后，解除临时隔离，复学复工，做好7天自我健康监测。对于发热者同宿舍人员和陪同检测核酸人员，居家（宿舍）临时隔离观察。无异常情况且发热者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解除临时隔离，做好7天自我健康监测。

（二）发现师生员工中密接人员

出现密切接触者，学院应当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向所在地疾控机构报告，在澄迈县卫生健康、疾控部门指导下，采取封闭管理、全员核酸检测、加强校内活动与场所管控等处置措施，及时安排线上教学。在未接到疾控部门的具体防控要求前，将密接人员安排到校内留观室隔离，与该密接人员有近距离接触的人员，居家（宿舍）临时隔离观察。等待疾控部门到场处置。

（三）出现健康码异常人员

1. 师生员工日常健康监测出现健康码异常（黄码），应及时向疫情处置小组报告情况，并立即停止教学及课堂活动。

2. 疫情处置小组可将情况向现居住地所在社区报备，按社区工作人员要求完成流调、检测等转码相应程序。

3. 前往校内留观室隔离观察，随后指派专人陪同到定点医疗单位进行检测核酸，采样后在医院等待核酸检测结果，阴性者回校；在隔离室等待隔天再次检测，完成“三天两检”，无异常转码后方可继续工作学习。

（四）属地静态管理

1. 接到属地静态管理通知后，立即启动校园封闭管理。在校

师生原则上不离校；如在澄迈、海口有固定居所的师生，经审批后可有序离校。学院防控小组和各重要部门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立即到岗，其他人员居家办公（授课），学校班车暂停运行。外来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校。

2. 在校师生按属地要求开展全员核酸检测；在校外师生第一时间向属地社区报告，居家（宿舍）隔离，配合属地防控部门落实核酸检测和其它防控要求。

3. 严格校内各类场所管理。食堂暂停堂食，提供打包外带服务，师生购餐时全程佩戴口罩，做好一米间隔。严禁外卖进校园。图书馆、教室、体育场对本校师生开放，进入图书馆、教室等场所需全程佩戴口罩。体育馆暂停开放。

4. 有序开展线上教学活动。暂停包括教学在内的一切线下活动，师生按课表规定时间开展线上教学。

5. 加强信息发布和热线服务，加强师生关心和人文关怀。做好师生关心关怀，及时发布学院防控工作有关信息。开通 24 小时服务热线咨询，及时回应师生员工关切。

（五）出现阳性病例

若有 1 例及以上核酸呈阳性或诊断为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1. 按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以及教育部印发的《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各应急工作小组立即相应，紧密配合开展疫情处置。

2. 立即向省教育厅和澄迈县防控指挥部、澄迈县教育局报告

有关情况，在属地卫生健康、疾控部门指导下，采取校园封管控管理，并分别在第1、2、3、7天进行全员核酸检测；必要时及时指导全校师生员工进行抗原检测，若出现抗原检测阳性者，需按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人员转运工作指南的要求，由急救中心转运至有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

3. 加强校内活动与场所管控等处置措施，及时安排线上教学。必要时，在县防控指挥部以及教育、卫生健康等部门的指导下，按要求落实隔离、封校、停课等防控措施，坚决遏制疫病在校园内外传播扩散。做好停课预案和补课方案。

4. 配合做好校内传染源控制和管理，配合疾控机构开展快速全面的流行病学调查和疫情分析研判、科学精准划定风险区域与风险人员。积极配合疾控机构等做好划定区域和风险场所的先管控、再摸排，有序组织落实风险人员的转运、隔离管控、核酸检测、健康监测等措施。

5. 在澄迈疾控部门的指导下，根据受污染的状况和风险程度采取相应的环境和物体表面的预防性消毒、随时消毒和终末消毒，做好校园内垃圾、粪便、污水的收集和无害化处理。

6. 对确诊师生员工进行电话追踪访问，了解其诊治情况。稳定师生、家长情绪，同时做好健康宣教。密切关注舆情动态，稳定校园秩序。

7. 加强应急处置保障，妥善解决师生员工学习、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及时回应合理诉求和关切。

五、善后与恢复

疫情应急处置完成后，工作重点应马上转向善后与恢复行动，

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学校正常秩序。

1. 尽快恢复正常教学秩序。出现新冠感染疑似或确诊病例的，必须在澄迈县疾控部门的指导下对教室、实验室、会议室、图书馆、食堂、宿舍、公共卫生间等重点场所进行彻底清扫消毒后，方能复课；疑似及确诊师生病愈或按期接触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并按规定完成居家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方可返校。返校时，学院查验由具备资质的医疗机构开具的相关证明。

2. 根据调查结果，对导致事件发生的有关责任人或责任单位，依法追究责任人。

3. 认真做好或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受损害人员的善后工作。

4. 对该事件反映出的相关问题、存在隐患及有关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

